

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苏发改能源发〔2024〕1022号

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2024年度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可再生能源技术”重点专项部省联动任务项目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、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国家能源局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可再生能源技术”重点专项2024年度定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，2024年“可再生能源技术”部省联动项目采取定向组织方式，围绕太阳能光伏、风能、交叉与基础前沿3个技术方向，启动实施大型光伏中压直流发电系统、大型海上风电场智能运维关键技术、海上可再生综合能源平台关键技术等5项任务。

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要积极发动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单位，整合

优势创新团队联合申报。凡需我委推荐的项目，原则上应由我省有关单位牵头，项目须在我省落地实施，配套经费与国拨经费比例不低于1:1，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4年。申报项目的研究内容必须涵盖指南所列的全部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，项目下设课题数不超过5个，项目参与单位总数不超过15家。申报项目须由所在地发展改革委审核后出具推荐函，申报单位对项目的真实性等负主体责任。**有意向申报本年度定向项目的请于9月15日前将意向申报信息表（详见附件1）报送至省发展改革委（能源局）新能源处邮箱15751380376@163.com。**网上填报申报材料（请登录“国家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”网站：<http://service.most.gov.cn/>）的受理时间为2024年8月29日至2024年10月8日16:00，纸质申报材料和推荐函（一式一份）请于2024年10月8日18:00前报送至省发展改革委（能源局）新能源处。

联系人：陈砚雯；联系方式：025-69928664；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浦江路30号鸿瑞大厦1号楼1728室。

- 附件：1. 2024年度“可再生能源技术”定向项目意向申报信息表
2. 国家能源局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可再生能源技术”重点专项2024年度定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

(此页无正文)



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9月6日印发

附件1

2024年度“可再生能源技术”定向项目 意向申报信息表

申报单位：_____

项目名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1 大型光伏中压直流发电系统及核心部件关键技术（应用示范类）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2 海上光伏系统仿真与实证测试技术（共性关键技术类）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3 III-V族薄膜电池及与晶硅的叠层电池低成本制备关键技术（共性关键技术类）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1 大型海上风电场智能运维关键技术及应用（共性关键技术类）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1 海上可再生综合能源平台关键技术（共性关键技术类）		
项目牵头单位			
项目合作单位			
申请国拨经费 (万元)		配套经费(万元)	
项目简介	(主要包括研发技术路线、应用示范地点、里程碑目标成果、团队优势特点等)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邮箱		联系地址	
备注			